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3日上午11:00在公司2003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嫵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尚未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实际情况变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前后任审计机构已按相关规定沟通且无异议。

公司从审计机构业务规模、综合服务经验和能力等方面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筛选。经过认真考察了解，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数码科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